

证券代码：002022

证券简称：科华生物

编号：2014-021

##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和相关方承诺及履行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和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》（沪证监公司字[2014]5号）要求，对公司和相关方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。截至2013年底，公司和相关方尚在履行中的承诺事项为：首次公开发行人时，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唐伟国、沙立武、徐显德向本公司出具的《非同业竞争承诺函》，承诺所控制的子公司将不从事体外临床免疫诊断试剂、生化诊断试剂及核酸诊断试剂等的研究、生产和销售等业务，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。该承诺长期有效，目前仍在实际履行中。

经核查，本公司和相关方不存在不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-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》要求的承诺；不存在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；公司及相关方的各项承诺均严格履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二月十五日